

[首页](#)[综合新闻](#)[收藏鉴赏](#)[文物考古](#)[保护科学](#)[博物馆](#)[读书](#)[专题](#)[通联之窗](#)

滚动信息:



搜索

## 保护科学

### 山西古建筑保护事业六十年

【保护视力度】 □□□□□□□□ 【打印】 【字号 大 中 小】 编辑: ww 2011-06-08

山西表里山河，钟灵毓秀，是国内外知名的文物大省。现存古代建筑达28000余处。是中华民族建筑的宝贵财富，也是人类文化的重要遗产。山西古代建筑品类丰富，包括城池、寺观、坛庙、祠堂、古塔、石窟、衙署、民居、桥梁、牌楼等，素有“中国古代建筑宝库”之称。

#### 山西文物建筑保护的发轫与奠基

(1951~1978年)

山西的古建筑保护事业是从中国营造学社为发轫的，20世纪的30年代中期，以梁思成、林徽因先生为核心的中国古建筑研究组，先后四次对山西雁北、忻州、晋中、吕梁、临汾等区域的多处古建筑实物进行调查，山西重要的古建筑——佛光寺、应县木塔、华严寺、善化寺、云冈石窟、广胜寺等都留下了他们的汗水和足迹。梁先生以近代科学的勘察、测量、制图技术和比较、分析方法，结合宋《营造法式》等文献对这些古建筑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研究，他以实事求是的态度，以古建为师、以匠工为师、以文献为师，开创了中国的建筑史学，也为山西古建筑的保护事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特别是五台山唐建佛光寺的发现，成为中国古建筑研究史上的重要里程碑。在中国营造学社汇集的众多文献中，《大同古建筑调查报告》《晋汾古建筑调查纪略》《记五台山佛光寺建筑》等丰富翔实的文献所确立的思想原则、工作方法和调研手段，对中国古建筑保护有着重要的学科奠基作用和思想启蒙意义，成为古建筑保护研究不可或缺的重要资料。

山西的古建筑保护事业是从中国营造学社为发轫的，20世纪的30年代中期，以梁思成、林徽因先生为核心的中国古建筑研究组，先后四次对山西雁北、忻州、晋中、吕梁、临汾等区域的多处古建筑实物进行调查，山西重要的古建筑——佛光寺、应县木塔、华严寺、善化寺、云冈石窟、广胜寺等都留下了他们的汗水和足迹。梁先生以近代科学的勘察、测量、制图技术和比较、分析方法，结合宋《营造法式》等文献对这些古建筑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研究，他以实事求是的态度，以古建为师、以匠工为师、以文献为师，开创了中国的建筑史学，也为山西古建筑的保护事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特别是五台山唐建佛光寺的发现，成为中国古建筑研究史上的重要里程碑。在中国营造学社汇集的众多文献中，《大同古建筑调查报告》《晋汾古建筑调查纪略》《记五台山佛光寺建筑》等丰富翔实的文献所确立的思想原则、工作方法和调研手段，对中国古建筑保护有着重要的学科奠基作用和思想启蒙意义，成为古建筑保护研究不可或缺的重要资料。

解放后，初创的共和国百废待兴，但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政权对文物保护工作高度重视。1951年，省政府成立了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负责山西境内的文物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文管会下设有秘书室、勘察组、古建组和保管组四个机构，同时，在全省成立了五台山、太原晋祠、洪洞广胜寺、临汾尧庙、稷山青龙寺、芮城永乐宫、晋城玉皇庙、大同云冈石窟、朔县崇福寺、应县佛宫寺等十个文物古迹保养所。随着国有文物专业管理队伍对文物建筑的专业管理和日常养护制度的建立，标志着山西省的文物管理工作开始纳入了国家体制。进入六十年代，随着地方管理队伍的进一步壮大，机构的不断健全，十大所除五台佛光寺外，皆移交给了地方管理，并更名为文物保管所。省文管会古建组配合国家文物局专家学者，与地方文化局及文物保管机构协同作战，共同开始了对山西文物建筑的调查、维修、保护和管理。

新中国的建立，不仅使中国人民站起来了，也使古老而珍贵的文物建筑摆脱了战火的威胁，但多数历史悠久的古代建筑在经过数百上千年的风雨侵蚀，难免基沉屋漏，摇摇欲坠，急需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抢修加固和修缮保护。因此，摆在文物工作者面前的保护任务十分艰巨。在各级领导的支持下，一些亟待抢救的古建筑得到了重点保护。这期间，古建组负责修缮了晋祠鱼沼飞梁、晋祠献殿、崇福寺观音殿、佛光寺文殊殿、大同善化寺普贤阁、大同九龙壁、交城玄中寺、五台显通寺无量殿、五台延庆寺、晋城景德桥、潞城原起寺、晋城青莲寺正殿，晋祠水镜台彩画等20余项工程。余者基本做到了修修补补，不塌不漏，从而使山西省重点古建筑的安全问题得到了有效控制。

山西是文物大省，保存下来的文物遗存极为丰富，摸清文物的家底，是一项艰巨的任务。理清家底存量，合理规划保护，不仅是文物工作者的重要责任，更是共和国对国家文化资源的战略抉择。1957~1958年，首次文物大普查在全国范围内展开，山西的文物工作者在省文管会的组织领导下，组成了若干小组分赴全省各地进行文物大普查。在那个火红的年代，文物工作者们响应党的号召，不讲条件，不怕艰辛，自备行李、干粮，日步行十余里或几十里，走村串乡，翻山越岭，荒原阶地，到处都留下了他们的足迹。通过这次普查，文物工作者搜集了许多资料，采集了大量标本，并发现了许多重要的古建筑、古墓葬和古文化遗址。这次文物普查收获巨大，初步摸清了文物家底，建立起了山西不可移动文物的基础信息，为山西历史文化的构架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1957年，为配合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黄河三门峡水库的上马，地处淹没区的著名道教宫观——永乐宫进行了异地搬迁。成为上个世纪50年代最为宏大的古建筑保护工程项目。山西省文管会和古建组的同志积极参加，配合中央派出的工作组群策群力，共同面对，经过前后8年艰苦卓绝的努力，工程于1966年告竣。永乐宫的搬迁，创造了中国文物保护史上的多项第一。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规模最大、时间最早的古建筑保护工程之一。永乐宫的迁建在我国建筑史上是一个创举，在世界建筑史和文物保护史上亦属奇迹。同时，这次迁建，为山西培养和汇聚了一批具有文物工程管理素养，完整贯彻文物维修精神，施工经验丰富，操作能力堪称一流的能工巧匠，特别是使用传统方式，对永乐宫大型壁画的揭取保护，异地上墙复位的技术，是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精神在文物工作中的最佳体现，为山西古建筑保护事业的传承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南禅寺位于五台县东冶镇李家庄村旁，是中国现存时代最早的木结构建筑。其主体为唐代结构，殿内17尊唐塑更增添了它的文物价值。对南禅寺的维修，从国家到地方都给予了高度关注，仅方案论证就经历了两年的时间，动员了国内建筑、考古学界专家杨廷宝、陶逸钟、刘致平、莫宗江、卢绳、陈明达、于倬云、方奎光等多人实地考察，反复论证，修改补充完善修复方案，并报请国家文物局核准。1974~1975年，山西省文管会按照批复方案，对南禅寺大殿进行了认真精到的修缮保护。南禅寺修缮最大的特点是以研究型方式推进保护修缮工作。凡修缮中的一切复原都有所本，每增加一个构件都要有出处，每变化一个尺寸都要有根据。正是本着实事求是和认真负责的态度，使南禅寺大殿的修缮保护工程成为那个时代最为优质的工程之一，得到了国家文物局的表扬。

芮城永乐宫壁画揭取、加固和安装工程、云冈石窟石质文物保护和南禅寺大殿落架修缮工程，是上世纪五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中期古建筑维修史上的三项重大工程。1978年国务院召开了全国科学大会，三项工程的科研成果受到大会奖励，这是对山西省古建筑保护工作成绩的充分肯定和热情鼓舞。

## 山西文物建筑保护的发展与成熟

(1979年~1999年)

1979年，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节拍，沐浴着“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春雨，文物保护事业又一次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这一年，运行了近30年的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升格为山西省文物局，山西的文物保护事业开始了新的征程。12月，古建队升格为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与山西省博物馆、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和山西省文物商店成为山西省文物局的直属事业单位，共同担负起保护山西悠久历史文明的光荣使命。

机构的升格，平台的加大，带来了事业的全面发展。新组建的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在继承传统建筑的维修保护技术及工艺的基础上，更加注重文物建筑保护的科学性，更加注重文物修复技术的提高。20年来，古建筑保护研究所以“保护·传承·发展·创新”为宗旨，整合多年的保护经验，在国家文物局的大力支持和山西省文物局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党和政府文物政策法规，有效开展文物建筑保护业务体系建设，在文物建筑抢救、保护和管理工作中做了大量工作。完成文物建筑的日常保养维修、抢险加固、局部修缮，重点修缮了200余处400余座文物建筑，是50年代至70年代工程量的10倍以上。

回顾山西文物建筑维修保护的发展进程，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主导作用。从1980年到1999年的20年中，保护修缮的重要古建筑有：朔州崇福寺弥陀殿、大同善化寺大雄宝殿、大同下华严寺薄伽教藏殿、平顺大云院中殿和后殿、长子法兴寺(搬迁)、柳林香严寺大雄宝殿、介休袄神楼、五台山殊像寺、五台佛光寺文殊殿、繁峙岩山寺前殿、代县边靖楼、太原晋祠鱼沼飞梁、高平崇明寺中殿等100余项。

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在20年的文物建筑保护修缮实践中，不断学习和总结前辈保护修缮工作成果，不断摸索和积累新时期文物保护方法，逐步掌握了丰富的施工经验和传统的工艺技术，在进行文物建筑保护工程中，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工作机制，工程规模上“点”、“线”、“面”循序渐进，修缮原则上坚持原状和长久性保护，设计构思上强调理论和实物依据相互验证，修复方法保持“四原”（原结构方式、原形制特征、原工艺、原材料）特征。在各种不同类型的修缮保护工程中，均能实施针对性和有效性的保护措施，保证较多的优良保护工程，为山西文物保护事业的发展做出了骄人业绩。

这一时期的古建工作以朔州崇福寺弥陀殿修缮工程为代表。弥陀殿是寺内主体建筑，建于金皇统三年（1143年），是我国现存宋金木构建筑中规模最大的佛殿之一。弥陀殿的修缮攻克了三大技术难题。一是弥陀殿柱子梁架和斗拱等大木构件腐朽残损严重，加固保护极为困难，但修缮时仍尽量对原材料进行加固，继续使用，使原构件使用率达到构件总数的93%。二是壁画图案较大，画面酥软，揭取加固极易损伤，针对这种情况，专家们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使壁画完好无损，取得了理想的效果。三是针对殿内金刚塑像倾斜严重的情况，在修缮前支撑了9根保护柱，

维修时使用绞车、滑轮等机械装置将其扶正固定，补泥着色，达到了预期目的。

朔州崇福寺弥陀殿修缮工程结束以后，几经检查，安然无恙，得到国家文物局专家充分肯定，一致认为是“修旧如旧”的成功范例，1993年荣获建设部“文物建筑勘察设计”二等奖。

进入90年代，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中外交流的逐渐增多，山西的文物受到越来越多的国内外人士的关注，山西也成为人们研究、考察和旅游观光的好去处，这更增加了我们对古建筑保护工作的信心和决心。特别是1992年5月西安第一次全国文物工作会议提出“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的方针后，开始了新中国成立以来规模最大的文物建筑抢救保护工程，无论投资和工程量都超过了以往水平。在此期间，对110余处古建筑进行了保护维修，创历史最高纪录。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历时4年的晋祠圣母殿落架大修工程。

晋祠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其中，圣母殿创建于北宋太平兴国九年（984年），崇宁元年（1102年）重修，面阔七间，进深六间，平面近方形，重檐歇山顶，主要木结构部分柱、额、斗拱、梁架等和殿内圣母像、侍女像、墨书题记、前檐廊柱上8条木雕蟠龙等都是北宋原作。圣母殿建于悬瓮山脚基崖的淤土之上，基础前后硬度悬殊，随着地基的不均匀沉降，殿宇出现变形，元、明、清时虽几次修葺，仍不能改变这种状况。再加上解放后太原外围工业迅猛发展，用水量猛增，地下水系改道，水位急剧下降，致使圣母殿殿基偏侧深陷，殿前檐和东南隅台基下沉近0.5米，前后檐柱高低悬殊竟达0.7米，整个殿身向东南隅倾斜0.3米，梁柱歪闪，构件脱榫，荷载失衡，殿顶移位。1991~1992年，古建工作者对之进行了地基钻探和现状测绘，制成《圣母殿勘察研究报告》和《修缮方案》，经国家文物局专家组审定并报国家文物局批准后，于1993年7月付诸施工。施工过程中，着重解决了以下难题：一是地基加固。根据圣母殿周围的环境，古建工作者采用人工和机械相结合的操作方法，将基桩柱入山崖之内，不仅解决了殿堂基础滑坡和不均匀沉降问题，而且保存了殿堂中原有的三道暗渠，若地下水位增高，仍可原位原状排出，同时也使殿内塑像及周围古树安然无恙。二是木构件加固。圣母殿的梁、柱、斗拱等大木构件损坏严重，对原件尽量进行加固保护，然后原位安装，继续使用。修复后的大殿，原有构件占到构件总数的95%以上。三是壁画加固。圣母殿原有拱眼壁画60余平方米。古建工作者克服重重困难，解决了两层拱眼壁画的剥离、加固和原位安装等许多难题。修整后的圣母殿保持了它的原貌、原件、原构，解决了如何在古建修缮保护工作中保持古建筑原状这一困扰古建工作者多年的难题，是古建文物修缮保护科学技术上的全面性突破，也是古建工程与文物保护技术有机结合的产物。晋祠圣母殿维修工程的结束，标志着山西省古建筑维修水平已达到了新的高度。

## 山西文物建筑保护的繁荣与鼎盛

(2000年~2011年)

进入21世纪，随着我国综合国力和经济实力的不断增强，山西的文物保护事业步入了繁荣与鼎盛时期。此时期文物建筑的保护在理念、形式、技术与手段等方面发生了较大变化。保护理念由过去对单体文物的保护变为对文物单位的整体保护，并对本体的周边环境提出相应保护要求；保护形式也由过去对建筑的单体进行修缮设计变为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整体规划设计，对单体建筑的修缮维护变为对整组建筑群的修缮保护，零星的分散修缮保护变为集中的片区修缮保护；保护技术与手段也由过去对建筑仅采用传统技术手段变为传统与科技手段相结合的方式。除此之外，保护群体逐渐由原来仅依靠文物部门的自身力量变为与其他相关行业相结合，并在文物保护方面与其他相关行业的交流变得越来越广泛，保护研究越来越深入，使文物的价值在广泛领域得到全面认识，文物的尊严越来越得到了充分体现。

这一时期，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抓住大好的历史机遇，在各级政府部门的领导与支持下，参加了文物建筑保护方面的重大项目，不仅锻炼了队伍，而且提升了研究所的整体形象。

2000年至2010年的十年间，研究所始终以“保存文物原状”为宗旨，以“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为指导，承担山西省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规划、设计300余项，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规划、设计70余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规划、设计80余项，如有五台佛光寺、显通寺、山阴广武汉墓大遗址、平顺回龙寺、天台庵、淳化寺、丁村民居、永济蒲津渡与古城等，为传统古建筑的学术研究和科学保护提供了重要依据。

近年来，山西省在文物保护方面不断加大投入力度，实施了一系列重大文物保护工程，其中五台山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平遥古城保护、云冈石窟保护、佛光寺维修保护、应县木塔修缮保护、山西南部早期建筑保护、大遗址保护、山西省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长城资源调查、全省博物馆建设十大文物保护工程为社会瞩目。十大文物保护工程中，研究所承担了五台山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平遥古城保护、山西南部早期建筑保护、应县木塔修缮保护、佛光寺维修保护、山西省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等6项保护工程。除此之外，还承担了四川地震灾区受损古建筑维修设计方案等项目。

五台山为中国四大佛教名山之一，拥有国内规模最大的佛教寺庙建筑群。2006年，省文物局按照省政府五台山申报世界遗产工作领导小组的安排部署，将研究所确立为协助五台山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牵头单位。2007年以来，与河北、陕西、河南三省文物保护专业队伍共同承担了五台山16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现状调查、文物保护维修和环境整治工作。承担佛光寺、显通寺、塔院寺、菩萨顶、碧山寺和南台普济寺等6处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和环境整治工程。在科学保护修复南台普济寺时，发现了隋唐时期文殊堂大殿的殿基、柱础，整修和恢复了朝台故道。对五台山周边的佛光寺及中心区的十余处申报点内的主要建筑进行了测绘。全面指导五台山文化遗产档案建设，为五台山43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建立了“四有”档案。编制了《五台山风景名胜世界文化遗产申报点文物保护修缮及其环境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2009年6月26日，五台山以文化景观身份，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为山西省第三处世界文化遗产，实属山西文物保护工作者的夙愿，人民之幸事。



2004年以来,世界文化遗产——平遥古城墙加固保护工程逐步展开。研究所部分科研人员参加了此项工作,完成了平遥古城部分城墙的加固保护。2007年,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与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中国总装备部设计院、中冶集团设计院等多家单位通力合作,共同完成了《平遥古城墙结构加固工程总体设计方案》。方案于2008年通过了国家文物局专家组评审。

山西南部早期建筑是指山西省长治市、晋城市、临汾市、运城市所辖49个县(市、区)内元代以前木构建筑。在现存国保级的226处元以前木构建筑中,4市多达105处,占总数的46.5%。2005年,为保护好这些文化遗产,国家文物局将山西省南部早期建筑修缮列入国家“十一五”文物保护计划中,由此南部早期木构建筑修缮保护工程拉开了序幕。

2005年至2006年,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根据国家文物局的总体要求,在山西省文物局组织下,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对晋东南地区(长治、晋城两市)元代以前早期古建筑进行了专项调查,编制了《山西南部地区元以前木构建筑调研报告》,并对部分木构建筑进行了勘察、设计、修缮。2007至2008年,高平二郎庙、陵川龙岩寺、晋城玉皇庙、阳城开福寺等寺庙建筑保护工程相继展开,所内对各项目派驻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对施工过程实施监管。2009年,高平二郎庙修缮工程被国家文物局山西南部工程领导小组评为优质工程,并以此作为指导山西南部其他早期木构建筑的范例。山西南部早期木构建筑保护工程的实施,为集中片区对文物建筑进行保护积累了丰富经验。

应县木塔修缮保护工程是国家文物局开展的六大古建筑保护工程之一。1991年启动前期勘察研究工作以来至今已有20余年。20年来,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投入强大的技术阵容进行了各方面的勘察与研究。在实地勘察中,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作为配合单位,参与了大量具体工作,曾派出专业技术力量对木塔实施勘察和编制有关修缮技术方案。在应县木塔修缮保护工程管委会的组织下,全国有关院校和科研单位大力支持下,迄今已完成了40多项勘察研究项目,编订了四类五种修缮方案,基本搞清了木塔的地质情况及木塔残损变形的现状及其主要原因。2008年3月在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的主持与指导下,应县木塔保养养护工程正式开工,作为配合单位,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义不容辞地接受了这项光荣而艰巨的任务,2009年6月底完成木塔一层副屋面养护和钟鼓楼维修,并通过专家现场验收。

应县木塔修缮保护是科学化保护的典型实例,它是新时期“全面勘察,反复论证,慎重修缮,科学养护”的新型修缮理念的体现。此次保护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在此之前也是前所未有的。

## 文物建筑基础工作与研究

基础工作的好与否,是衡量文物建筑保护工作做得扎实与否的重要标尺之一。而基础工作的关键在于保护对象的家底是否摸清。60年来,国家文物主管部门和山西省文物部门十分重视文物建筑基础工作研究。先后三次投入大的人力、物力对山西境内的文物建筑进行普查。1957年至1958年,全国首次文物普查开始,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响应国家号召,组织当时的古建组同志们组成普查队伍奔赴普查一线,大多数的重要文物建筑皆出自于这个时期的调查当中。如中国现存最早的木结构建筑五台南禅寺大殿、芮城永乐宫、介休祆神楼、万荣东岳庙、平遥镇国寺、双林寺、曲沃大悲院、繁峙岩山寺等,为建立不可移动的文物档案,合理编制保护计划和经费保障,提供了极为重要的参考作用。也正是这些重量级的文物遗存,为山西文物大省地位的确立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进入新世纪,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人们对文物的认知程度也越来越高,尤其是从中央到地方,开始把文物的涵盖面扩展到文化遗产的大概念中,也逐渐意识到文物不仅仅是清代之前的原有文物分类,近代及现代一些有价值的遗产是我们保护的對象,因此,文物资源的调查保护已成为当务之急。2007年,国家文物局启动了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山西省文物局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古建筑保护研究所派出11位专家分赴全省各市指导工作,他们与地方同志齐心协力,同甘共苦,以科学的精神和对党和人民负责的态度共同面对,探索出在新形势下文物普查的方法。这次普查,山西的文物总量增加到54000余处,文物建筑达28000余处,占文物总量的50%,体现了山西作为古建筑大省举足轻重的地位。

2001年至2007年,在“二普”工作的基础上,研究所参与了由国家文物局主编的《中国文物地图集·山西分册》和山西省史志院主办,省文物局主编的《山西通志·文物志》编纂工作。《中国文物地图集·山西分册》于2008年获得了国家编辑出版优秀奖。这两本著作的出版是对山西省“二普”工作的总结,为以后科学确立保护对象,推荐不同级别的文物保护单位,快速提升全省文物资源的保护层面,完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体系提供了重要依据。

“四有”工作是不可移动文物管理工作的核心要素,也是国家文物管理的重要手段。20世纪80年代起,古建筑保护研究所积极推进此项工作的开展,在山西文物建筑科学档案的建立、保护范围的划定、标志说明的内容和保护机构设置等多方面做出了贡献。2002年至2008年,又按照国家新出台的《“四有”档案记录工作新标准》对全省文物建筑中的一至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部分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了完善增补。长期不懈的努力终于取得了可喜的成果,截至2010年底,山西省的271处国保、445处省保中82%的保护单位成为具有完善“四有”身份的文化遗产,使山西省在文物管理的正规化建设方面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历史街区的概念提出,是我国整体保护理念在文化遗产保护方式上的一次飞跃,也是新时代、新形势发展的需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在对文物本体保护的基础上,顺应时代要求,拓展保护范围,本着科学保护,持续利用,推进整治的理念,全力以赴支持全省的名村名镇申报工作,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调查或考查,提出建设性的建议,有力推动了此项工作规范实施。截至2000年,山西省被批准的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有大同、平遥、新绛、代县和祁县5座,2003年和2005年,国务院公布山西省历史文化名镇2座,名村4座。

山西文物建筑深沉雄健,庄重大气,是中国北方建筑的杰出代表。建所以来,为了宣传山西文物建筑,为研究中华古建筑提供教学模具和建

筑标本，陆续制作了山西唐代以来的古建筑模型40余座。这些古建筑模型均采用山西地方核桃木为原材料，严格由传统匠师按比例和工艺要求精雕细刻而成。这些模型先后赴中国历史博物馆、意大利万国博览会、北京古建筑博物馆等地进行展览，在传播山西历史建筑文明的同时，也扩大了山西的影响力和知名度。1997年为迎接香港、澳门回归，山西省人民政府专门订制了应县木塔和永济普救寺模型，代表山西人民分赠香港、澳门行政区以资纪念。

30年来，在大量调查、测绘、修缮基础上，全所科研人员积极开展古建筑研究领域的各项研究工作，先后编写了《山西琉璃》《山西寺观壁画》《山西古建筑通览》《中国古建筑术语词典》《中国古建筑名词图解辞典》《朔州崇福寺弥陀殿修缮工程报告》《晋祠圣母殿修缮工程报告》《解州关帝庙》《洪洞广胜寺》《山西古建筑修缮工程案例》（一、二卷）《海南丘浚故居修缮工程报告》《五台山佛光寺》等科研专著30余部。在全国各类专业学术期刊和报纸上，如《文物》《文物世界》（原称《文物季刊》）《古建园林技术》《五台山研究》《晋阳学刊》和《中国文物报》《山西日报》等发表学术论文320余篇。

1985年至1986年，在山西省第二次全国文物普查成果的基础上，提炼了多项科研课题，针对文物保护与利用问题进行了大胆探索。与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合作承担山西历史文化遗产保护领域的多个技术课题，如应县木塔保护课题研究。在文物建设勘察和设计领域取得了较大成就，1999年“大白塔”、“古井亭”设计分别荣获中国昆明世博会组委会颁发的“室外庭园单项创作”金奖、银奖。2005年4月，山西永济鹳雀楼设计获第四届“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

## 国内外交流与合作

自1980年建所以来，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不仅在省内的文物建筑保护中屡立新功，而且在省外的援建项目中同样成绩卓著。先后参与承担西藏布达拉宫实地考察修缮方案制定和保护工程设计，重庆三峡库区部分文物建筑的搬迁工程勘察设计，中央电视台河北涿州影视基地仿唐建筑，昆明世界园艺博览会山西“槐香园”设计施工，海南丘浚故居、山海关城墙保护工程、内蒙古托克托县广宁寺仿古工程、甘肃天水北寨子工程、上海世博会山西馆牌楼、戏台建筑设计施工。特别是2008年5月12日四川汶川遭遇特大地震，按照国家文物局与山西省文物局的部署，对地震中损毁的文物建筑进行抢修，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参与编制了黑水县芦花会议会址和松潘古城墙修缮设计方案，并获得援建先进集体奖。

彩画和壁画是我国古代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的重要保护项目。2008年3月，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与西安文物保护修复中心合作，完成了国家科技部支撑科研项目《古建筑彩画保护技术及传统工艺科学化研究》课题中关于山西古建筑彩画现状及病害进行调查，并参加了在西安举行的“古代建筑油饰彩画保护技术与传统工艺科学化研究课题执行情况评估会议”，完成了《山西地区古建筑彩画传统工艺、文化内涵、传承现状调研报告》。此课题的开展为山西古建筑彩画保护与研究具有促进作用，为进一步研究山西彩画发展序列奠定了基础。

2004年至2008年，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与美国全球遗产基金会就五台佛光寺东大殿修缮项目进行合作。双方多次互派专家进行文物考察和学术交流，增进了山西文物保护与海外文化的合作交流。山西是中国古建筑博物馆，中国宋金以前的古建筑75%保存在山西。1934年，梁思成先生入晋考察，成为山西文物建筑研究的发轫开端。新中国建立后，几代文物工作者筚路蓝缕，苦心经营，以保护文物建筑为天职，为国家、为民族、为后代原汁原味地保存了数以千计的古建筑文化遗产。新世纪以来，山西文物建筑保护事业顺应社会发展潮流，努力做到与时俱进，积极融入社会民生，对和谐社会建设、经济文化发展和惠及民生进步方面的促进作用日益彰显。

桃李无言，下自成蹊。检视60年山西文物建筑保护的成果，善莫大焉，功莫大焉！回眸60年山西文物建筑保护的发展历程，令人振奋，催人上进！

(2011年6月3日6-7版)

采编：管理员

中国文物信息网

### 留言须知：

- 一、不得发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的言论；
- 二、不得发表造谣、诽谤他人的言论；
- 三、不得发表未经证实的消息，亲身经历请注明；
- 四、请勿发表任何形式的广告、企业推广产品或服务；
- 五、本信箱只用于中国文物报社和公众之间的交流，请勿发表与中国文物报社工作无关的留言；
- 六、本网站拥有发布、编辑、删除网上留言的权利，凡不符合本须知规定的留言将予以删除；
- 七、如在本栏目留言，即表明已阅读并接受了上述各项条款。

网友留言只代表网友个人观点，不代表网站观点。另外网站不定期对评论实行审核后发布制度。

共 0 页 0 条 当前第 1 页

本篇文章暂无评论

共 0 页 0 条 当前第 1 页

发表评论

中国文物报社版权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邮编：100007 社址北京市东直门内北小街2号楼东侧2层  
电话：010-84078838 传真：010-84079560 建议使用1024\*768或以上分辨率浏览  
制作维护中国文物报社网络中心 电话：84078838-8050